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上午10: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5名监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情况），无缺席情况。

4、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小双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

要》进行了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愿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